

# 江苏省电机工程学会文件

苏电机学会〔2018〕1号

---

## 江苏省电机工程学会关于开展2017年度专业委员会工作考核的通知

各专业委员会：

根据《江苏省电机工程学会专业委员会工作办法》，江苏省电机工程学会现开展2017年度专业委员会工作的考核。有关考核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考核对象

学会所属各专业委员会。考核各专委会2017年1月至12月全年工作。凡不参加考核的专委会，视为考核成绩不合格。

### 二、考核程序

各专委会自评申报、秘书处初审、学术工作委员会审核评定、组织工作委员会最终审定。

### 三、考核指标

以《江苏省电机工程学会专业委员会工作办法》中的《江苏省电机工程学会专业委员会考核标准（试行版）》为考核标准。

### 四、申报要求

1. 请各专委会做好 2017 年的工作总结和 2018 年的工作计划，按工作总结计划模板（附件 1）填写；

2. 填报考核评分表（附件 2），并打印一份评分表，经专委会主任委员签字后报学会秘书处（可以寄送纸质材料，也可以发扫描件）。

3. 考核评分需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。凡已在学会网站上登载的各类活动以及论文推荐、论文集出版情况，由学会秘书处提供佐证材料，其他佐证材料请各专委会自行提供。

4. 上述 3 项材料的电子版以及考核自评表的纸质版（或扫描件），请于 1 月 16 日前发学会秘书处。

联系人：卫敏智

电话：（025）85083011，4113011（网），13951869134

邮箱：（内网）weiminzhi@js.sgcc.com.cn

（外网）weiminzhi@126.com

地址：南京市北京西路 20 号 江苏省电机工程学会

邮编：210024

- 附件：1.专委会2017年度工作总结和2018年度工作计划模板  
2.江苏省电机工程学会专业委员会考核评分表



---

抄送：各专业委员会挂靠单位。

---

江苏省电机工程学会

2018年1月5日印发

---

## 附件 1

# 2017 年度工作总结和 2018 年度工作计划 模板

## 江苏省电机工程学会 XXXXX 专委会 2017 年度工作总结和 2018 年度工作计划

### 一、2017 年工作总结

1. 本年度的主要业务活动（本年度的主要业务活动描述，包括活动的主题、时间、地点、参与人群、开展的形式和内容、规模以及活动取得的成效等）

2. 工作的突破和创新之处

3. 工作的经验体会

（小三号，仿宋 GB，单倍行距）

### 二、2018 年工作计划

1. 工作思路

2. 重点工作计划

（小三号，仿宋 GB，单倍行距）

### 三、对学会工作的建议

（小三号，仿宋 GB，单倍行距）

### 四、2018 年主要活动计划表
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类别	活动内容	参加人数	实施时间	实施地点
1	基础工作	组织机构				
		工作效率				
		资料管理				

2	专业活动	学术交流或 专题研讨				
		科技服务、 科技咨询或 培训				
		科普 活动				
		创新 展览				
		征集 论文				
		承担调研项 目				
		承担标准制 定修订				
		科技工作者 建议				
		学会 办刊				
3	成果 绩效	提升能力				
		举荐人才和 项目				
		论文论著				

## 附件 2

## 江苏省电机工程学会专业委员会考核评分表

(试行版)

填报单位: \_\_\_\_\_ 专委会

考评内容	分类项目	满分	考核内容	评分标准	自评分值	考评得分
基础工作 (20)	组织机构	5	专委会组织机构配置齐全, 规则制度齐全, 组织活动规范正常	专委会组织机构配置齐全, 规则制度齐全, 组织活动规范正常(2分), 每年召开工作会议(3分)		
	工作效率	5	及时响应, 并落实学会或上级科协组织的相关活动(注1)	较好组织落实相关活动(3分); 多次组织落实相关活动(5分)		
	资料管理	10	专委会活动总结、记录纪要完整、齐全, 能及时为学会网站提供活动信息报道(注2)	活动有记录纪要(2分); 每年为学会网站提供专委会活动信息, 录用1条(2分), 2条(4分), 3条(6分), 4条及以上(8分)		
专业活动 (60)	学术交流或专题研讨	15	组织开展学术交流或专题研讨、专题调研	组织1次(3分), 2次(6分), 3次及以上(10分) 协助省学会开展学术交流、研讨、调研1次(2分), 2次及以上(5分) 组织国内行业间、或省际间学术交流活动, 另加5分; 组织国际学术交流活动, 另加10分。加分最多10分。		
	科技服务、科技咨询或培训	10	组织专委会专家开展科技服务、科技咨询或培训, 或组织专委会专家协助省学会开展科技服务、科技咨询或培训	1次(3分), 2次(6分), 3次及以上(10分)		
	科普活动	10	专委会组织科普活动, 或组织专委会	1次(3分), 2次(6分), 3次及以上(10分)		

考评内容	分类项目	满分	考核内容	评分标准	自评分值	考评分
			专家协助省学会开展科普活动			
	创新展览	5	组织或协助省学会开展科技创新展览	1次(3分), 2次及以上(5分)		
	征集论文	5	征集论文, 并向省学会推荐论文	征集论文5篇及以上, 并向省学会推荐论文1篇及以上(2分); 论文8篇及以上, 并向省学会推荐论文2篇及以上(3分); 征集论文10篇及以上, 并向省学会推荐论文4篇及以上(5分)		
	承担调研项目	5	开展政府部门、科协调研课题研究	申报调研课题1项(3分); 申报并成功立项调研课题1项(5分)		
	承担标准制定修订	5	开展团体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国家标准制定修订	申报标准1项(2分), 2项及以上(3分); 申报并成功立项标准1项(5分)		
	科技工作者建议	2	为省学会提供科技工作者建议	提供1条及以上(1分), 1条被采纳(2分)		
	学会办刊	3	为学会承办的3份期刊提供智力支持	承担《电力工程技术》约稿(2分); 组织委员在《江苏省电力技术监督》、《电力情报分析》撰写分析报告并被录用(3分)		
成果绩效(20)	提升能力	10	开展省科协提升学会服务科技创新能力计划申报	申报1项(5分), 2项及以上(8分); 申报并取得1项10分		
	举荐人才和项目	5	举荐人才、科技成果、科普基地、竞赛项目	举荐省级及以上级别1项2分, 2项及以上3分; 举荐并取得省级及以上级别1项5分		
	论文论著	5	出版科普书籍, 研讨论文集	出版标注有省电机工程学会的科普书籍1本5分, 1本研讨论文集5分		

说明:

(1) 活动形式可以包括学术交流、科技服务、咨询调研、软科学研究、专题研讨、培训、科普活动、专委会论文评选等;

(2) 必须是以专委会名义组织(包括独立主办、承办、协办以及联合主办、承办、协办等)的活动;

(3) 考核满分100分, 最高110分。除学术交流或专题研讨有最多10分加分外, 其他项均无加分。

主任委员(签字): \_\_\_\_\_ 专委会秘书(签字): \_\_\_\_\_